

证券代码：838369

证券简称：景然环境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王鹏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17)。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143,17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935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列席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原则勤勉尽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编制《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供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坚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建立健全考核薪酬体系，提升执行力水平，加快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完成了部分经营目标，现编制《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供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供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供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供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拟定并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24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关系，关联股东昆明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昆明盛世桃源实业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 12 个月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规划，授权总经理批准公司向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贷款（含上述既有贷款的展期或续贷），同时，为公司办理上述额度内的银行贷款，根据银行要求办理提供保证、抵押、质押担保及反担保等事项，供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授权总经理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各类保函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项目及客户要求，在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需要公司提供金融机构

出具的相关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投标保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质量保函等,为保证合作关系的良性循环,现提请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根据公司的业务需要,向各类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各类保函,保函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投标保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质量保函等,并签署因办理上述保函相关事宜的有关合同或文件,授权期限为一年,各类相关保函最高金额不得超过相关项目文件约定金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43,1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泰和泰（昆明）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李彦波、尧宗梁
-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景然环境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出席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泰和泰（昆明）律师事务所关于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